

郑州市总工会

郑工文〔2021〕14号

关于印发《郑州市总工会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 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开发区、各区县（市）工会，市各产业工会、市总各直属基层工会：

现将《郑州市总工会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实施方案》予以印发，请结合各地、各产业、各单位工会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郑州市总工会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 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实施方案

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是职工群众的伟大创造。近年来，我市各级工会广泛开展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创建并取得了丰硕成果，按照《河南省总工会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的实施方案》要求，为切实做好我市改革工作，现就推进郑州市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关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郑州市委、郑州市人民政府《郑州市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按照全国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协调小组《关于开展第二批产业人队伍建设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探索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力求全面发力、多点突破，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推动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组织广大职工为郑州国家中心城市现代化建设作出新贡献。

二、目标任务

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各产业各行业紧密联动，各级工会聚力协同，探索创建跨行业、跨领域的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体系，使各级各类创新工作室由“点”成“面”、聚“线”成“网”，带动师带徒、匠带兵行动持续深化，助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和高质量发展。

（一）开展线上活动

利用“河南省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电脑 PC 端、手机移动端平台功能，推动全市各级各类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上线进网，形成大平台+工作室联盟网状格局，为劳模工匠等职工技能人才及创新工作室广泛深入开展线上交流、揭榜攻关、线上协作、在线学习等提供便利平台。

（二）构建纵横联盟体系

一是各级工会要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并积极组织开展活动。二是加强所属各个行业（系统）间的创新攻关与技术交流，重点培育在本行业（系统）具有引领力的创新工作室领衔人，充分发挥其作用。三是推动在全市、全省乃至全国同行业有影响力的企业，建立示范性的创新工作室联盟，加强行业之间的交流合作。四是发挥劳模、郑州大工匠的社会影响力，打造本地层面的跨行业、跨领域联盟。

（三）开展线下活动

组织不同层级的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分行业、分区域定期开展讲座、调研走访、行业沙龙、外出考察等形式

多样的线下活动，进一步加强职工技术交流、技术协作、技术攻关、技术创新等工作。

三、工作安排及时间进度

（一）全面启动，扎实推进。（7月至10月）

7月底前，各级工会指导郑州市示范性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完成上线进网；8月底前，各级工会指导完成各级各类创新工作室上线进网。

8月至10月，联盟小组聚焦创新驱动发展重点任务，围绕企业经济技术创新重大难题和关键环节，有效整合创新工作室力量资源，广泛组织开展课题攻关、技能培训、技术交流，做实做细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各项活动，确保取得实效。

（二）加强督导，跟踪问效。（11月至12月）

工作室各牵头单位对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推进情况进行督促指导，市总工会对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推进情况进行督导，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对工作开展过程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收集汇总、分析研判，及时协调解决。

（三）总结提升，不断完善。（2022年1月至3月）

适时组织召开郑州市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工作推进会，对建设标准高、发挥作用好、示范带动作用强的工作室，要进行重点宣传，实施奖励，在总结全市创新工作室

联盟建设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努力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四、相关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要把做好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创建作为推进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走深走实的重要抓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增强推进改革试点工作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加强组织领导。市总工会成立推进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联盟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王玉红同志任组长，各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分管副主席宋少丹同志任副组长兼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各级工会要加强组织领导及经费保障，抽调精干力量组成工作专班，整合资源和力量，抓好任务落实、责任落实。

（三）加强信息报送。各单位及时上报工作进展、存在问题以及意见建议，重要进展、重点成果、突出问题等可随时上报。市总工会将通过印发简报、现场推进会等方式、利用新媒体等方式，宣传推广各单位典型经验做法。

郑州市总工会

2021年7月6日印发
